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6]518Z1323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2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6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6]518Z1323 号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瑞技术）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科瑞技术为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科瑞技术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所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科瑞技术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科瑞技术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科瑞技术《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编制，公允反映了科瑞技术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此页为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6]518Z1323 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崔永强

中国注册会计师
崔永强
440300191063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亚亚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亚亚
440300190045

2026 年 9 月 22 日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69号）文件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9,220,296 股，发行价格 12.12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11,749,987.52 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5,966,981.13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5,783,006.39 元。该次募集资金已于 2025 年 2 月 25 日全部到位，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5]518Z0013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06,363,484.04 元（使用金额含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 43,189,342.64 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685,157.52 元，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04,679.87 元（含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及增值部分）。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公司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用途变更、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规定。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要求，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银行专项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2、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2025 年 3 月 6 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5 年 3 月 6 日，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惠州市科瑞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科瑞”）、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募集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3、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银 行 名 称	银行帐号	账户状态	账户余额（元）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649918637	已销户	0.00
惠州市科瑞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光明支行	755976830010008	正常使用	104,671.53
合计				104,671.53

注：1、银行账户余额包含累计收到的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等之后的净额；

2、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结息 8.34 元已转存至惠州市科瑞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本公司承诺投资 1 个项目为新能源电池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园项目，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差异金额
新能源电池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园项目	10,578.30	10,636.35	58.05
合计	10,578.30	10,636.35	58.05

上述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异系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银行理财投资收益用于募投项目建设所致。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43,189,342.64 元和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952,830.19 元。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监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发行费用的核查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进行了核验，并出具了《关于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5]518Z0253 号）。本次置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五）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以活期存款和现金管理的形式进行存放和管理。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和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本事项在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

东会审议。公司经营管理层在董事会授权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募集资金理财账户资金未用于其他用途。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尚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投项目正在按计划建设中，尚未单独核算收益。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说明

不适用。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信息对照情况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

-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2 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深圳科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10,578.3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0,636.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5 年：9,480.4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2026 年 1-6 月：1,155.92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 预定可以 使用状态 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 目	募集前承诺投 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 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 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 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的差额
1	新能源电池智 能制造装备 产业园项目	新能源电池 智能制造装 备产业园项 目	10,578.30	10,578.30	10,636.35	10,578.30	10,578.30	10,636.35	58.05
合计			10,578.30	10,578.30	10,636.35	10,578.30	10,578.30	10,636.35	58.05

注：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异系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银行理财投资收益用于募投项目建设。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	是否达到预计
序号	项目名称	目累计产能利 用率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6 月	
1	新能源电池智能制 造装备产业园项目	不适用	年平均利润 5,394.0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募投项目正在按计划建设中，尚未单独核算收益。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企业码了解更多
登记、备案、许可、
监管信息，体验更多
应用服务。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维、肖厚发

出资额 8710.5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10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登记机关

2020 年 08 月 10 日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刘维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01-1至1001-2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002269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编号: 44030019106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 年 08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崔永强
Full name: 崔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5-02-0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10619750205XXXX
Identity card No.



440300191063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 年 04 月 28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9 年 04 月 28 日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姓名: 吴亚亚
Full name: 吴亚亚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0-01-18
Date of birth: 1980-01-18
工作单位: 大德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61042519800118082X
Identity card No: 61042519800118082X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吴亚亚
440300190045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吴亚亚

年 月 日

证书编号: 440300190045
Iss. of Certificate: 440300190045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8 年 12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8 年 12 月 29 日

2020 年 9 月 28 日



吴亚亚(440300190045),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资格审查,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133号。

合伙)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继续有效,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吴亚亚
440300190045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分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分所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分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分所
2020 年 12 月 28 日